

监督索引号 53042400633301000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决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起草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地方性规定；编制相关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 宣传贯彻执行《城乡规划法》及省市有关城乡规划的^法律、法规、方针和政策；负责县城总体规划、详细规划和专业规划的编制、报批工作；负责行政区域内城乡规划的审查、报批等工作；加强对本行政区域内城乡规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并做好协调工作。

3. 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城镇减排的职责。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和城镇减排的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节能项目。

4. 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和住房制度改革^的职责。配合有关部门拟^订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并监督执行；指导城镇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和开发利用工作；拟^订房地产业的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拟^订房地产开发、房屋权属管理、房屋租赁、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物业管理、房

屋征收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推进住宅产业现代化工作。

5. 承担城镇住房建设、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职责。拟订城镇住房政策、住房保障政策并指导实施；拟订城镇住房、保障性安居工程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指导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申报和安排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并监督实施。

6. 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指导建筑活动；组织实施房屋和市政工程项目招标投标工作；起草施工、建设监理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并指导监督实施；拟订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协调建筑企业参与国际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监督管理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工程勘察设计质量和市场；起草勘察设计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并监督实施。

7. 拟订城市建设的政策、规划并指导监督实施；指导城市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安全运营和应急管理；组织实施城市建设管理及城市建设档案工作。

8. 承担规范村镇建设的职责。拟订村庄和小城镇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村镇农村住房建设、安全和危房改造；指导小城镇和村庄环境治理、污水和垃圾处理设施建设；负责农村民居通用图的设计及推广；指导重点小城镇、特色城镇和旅游小镇建设。

9. 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职责。组织贯彻实施建筑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应急救援、调查处理。承担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领域执法职责；制定报批执法相关规章制度并组织执行。

10. 指导拟订城市园林绿化发展规划，负责城市园林绿化监督管理工作。

11. 指导管理全县城市供水、市政设施、园林绿化、市容和环境卫生工作；指导城市计划用水和节约用水工作；指导城

市环境综合整治、综合管理，垃圾、污水处理和城建档案管理工作。

12. 承担建筑工程和市政设施抗震设防监督管理的职责。负责建筑工程抗震设防管理工作；指导和组织震后恢复重建工作；负责震后应急抢险的相关工作；负责农村民居地震安全工程的监督管理。

13. 承担指导、监督、管理全县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拟订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从事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工作人员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培训；负责受理、调处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的来信来访、纠纷和矛盾。

14. 负责城市新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的计划和项目报建审查，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负责防空地下室防护方面的设计审查、质量监督和竣工验收质量认可；负责指导重要经济目标单位制定防护措施、应急方案并监督实施；配合参与抢险救灾和应对突发事件的有关工作；组织开展战时城市人民防空袭斗争；指导城市地下空间的开发利用；负责建设人民防空指挥、通信、警报和信息系统，为防空防灾提供保障；开展人民防空宣传教育，普及防空防灾知识，提高群众防护技能。

15. 行使城市规划、市容环境卫生、绿化、市政公用设施、房地产管理等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二）2022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1. 大抓县城基础设施建设。一是加快县城棚户区改造扫尾工作，腾空间。主动发挥棚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作用，采取“以拆促签”与“以建促拆”相结合的方式，加快房屋征收工作，共签订协议 2,325 户，签订率达 96.00%。完成 398 套安置房和 78 套商铺的交房工作，正在开工建设 270 套安置房。二是实施“美丽县城”建设 PPP 项目，换新貌。抓住“弥玉”“澄华”一横一纵两条高速公路建设的机遇，大力实施市政道路和特色风貌改造项目，年内完成沙河路等 8 条道路建设，正在推进珠山路改扩建工程和宁秀街等老城区 4 条主干道建设，

路网密度达 8.57 公里/平方公里，道路面积率达 19.93%，路面完好率达 95.00%，新增雨污分流管 6 公里，公共厕所密度达 10 个/平方公里。改造提升西入城口、碗窑村特色街区和宁兴街主题街区，展现滇中民居建筑风格，打造“白墙青砖灰瓦”城市风貌，彰显“泉、桔、陶”地域特色，县城风貌明显改观。

2. 扛实爱国卫生工作责任。一是“清垃圾”成常态。新增垃圾清扫清运车辆设备 18 辆，提升“清垃圾”机械化程度，累计清理裸露垃圾上千吨。二是“扫厕所”有提升。严格落实“厕所长制”和管理达标制，压紧压实行业主管部门和乡镇（街道）“扫厕所”责任，八个重点场所公共厕所稳定达标。县城建成区和集镇区 68 个公共厕所按每年每个 3 万元运维费纳入财政预算予以保障。三是“勤洗手”更便民。做到公共场所洗手设施全覆盖，严格落实“台长制”和“监督检查制”，重点公共场所 542 座洗手台常态化保持清洁。

3. 推进县城精细化管理。一是全面规范秩序。清理占道经营、出店经营 2,946 起，依法查处 23 人，先行暂扣实物保管 1,464 件，开展教育 664 人，依法取缔店外经营 46 处，规范校园周边流动摊、出店经营、店外经营 132 处。拆除老旧单立柱广告牌 2 块、灯桥广告牌 17 架，拆除破旧广告牌匾及宣传标语 54 处，取缔不规范公交车站台 8 处，清理小广告 6,503 条。二是提高智慧程度。采取与社会资本方合作的方式，建设智慧灯杆 428 盏，安装高位视频智慧停车摄像头 550 个，配备智慧管理系统一套，23 条城市主干道全面完成智慧化停车管理。数字城管接办案件 6,986 起，其中：自行处置案件 5,325 起、巡查上报案件 1,640 起。通过“市民通”APP 办理社会公众举报 21 起，按期结案率 100.00%。三是做好设施维护。修复县城灯杆 39 根、路灯 558 盏、供变电设施 30 个，保洁照明设施 247 处。更换污水井、雨水井井圈井盖 23 个、落水篦子 62 座；新施工雨水井 5 座、落水篦子 18 座，新施工疫情酒店化粪池 1 座，新施工疫情隔离酒店污水管网 42 米，疫情隔离

化粪池排查开孔 6 处，组织清掏污水井及污水管网 48 座（段）、清掏落水篦子 237 个，拆除暴雨提示牌 4 个，清掏涵洞 1 座，安装修复桥梁限载标识标牌 5 座，安装雨水排放标识牌 5 个，补零星洞口 59 个。四是建立长效机制。建立了《华宁县门前四包责任“红黑榜”管理制度》，发布“红黑榜”动态信息 22 期，曝光经营户主 52 家，有效发挥舆论监督的强大作用。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共设置 6 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行政审批股、村镇建设管理股、保障性住房管理股、建筑市场管理股、市政公用设施管理股。

所属单位 7 个，分别是：

1.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 华宁县城市绿化管理站
3. 华宁县宁州公园管理所
4. 华宁县环境卫生管理站
5. 华宁县房屋管理所
6. 华宁县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7. 华宁县城建监察大队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7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6 个。分别是：

1.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 华宁县城市绿化管理站
3. 华宁县宁州公园管理所
4. 华宁县环境卫生管理站
5. 华宁县房屋管理所
6. 华宁县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7. 华宁县城建监察大队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77 人。其中：行政编制 13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64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13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53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

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39 人（离休 0 人，退休 39 人）。

实有车辆编制 8 辆，在编实有车辆 8 辆。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64,018,206.15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3,476,516.15 元，占总收入的 99.67%；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88,000.00 元（含教育收费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5%；经营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453,690.00 元，占总收入的 0.28%。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23,248,744.10 元，增长 16.52%。主要原因是：2022 年在实际运行中，根据项目推进需要，增加了往年专款拨付，所以导致收入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2,707,054.10 元，增长 16.13%；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事业收入增加 88,000.00 元，增长 100.00%；经营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其他收入增加 453,690.00 元，增长 100.0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64,015,945.76 元。其中：基本支出 15,268,695.92 元，占总支出的 9.31%；项目支出 148,747,249.84 元，占总支出的 90.69%；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经营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23,246,483.71 元，增长 16.51%。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124,201.55 元，下降 0.81%，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基数下调，导致基本支出减少；项目支出增加 23,370,685.26 元，增长 18.64%；主要原因是：2022 年新增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及上级要求拨付历年整改项目资金，所以导致项目支出增加。上缴上级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度用于保障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15,268,695.92 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10,903,106.22 元，占基本支出的 71.41%；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4,365,589.70 元，占基本支出的 28.59%。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2 年度用于保障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148,747,249.84 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0.00 元。具体项目开展情况：

1. 支付 2022 年城市维护费 3,499,255.46 元；
2. 支付 2022 年污水处理服务费 2,532,844.28 元；
3. 支付 2022 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资金 1,760,000.00 元；
4. 支付历年七个专项行动资金 890,000.00 元；

5. 支付历年城市公厕改造资金 530,000.00 元;
6. 支付 2022 年以前年度农村危房改造资金 4,512,350.00 元;
7.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支付棚户区改造、农村危房改造贷款本息支出 113,781,200.00 元;
8. 支付盘溪地下交通站建设资金 200,000.00 元;
9. 支付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 1,799,850.00 元;
10. 支付一水两污项目资金 1,900,000.00 元;
11. 支付自然灾害风险普查资金 150,000.00 元;
12. 利息收入返还支付办公经费 10,000.00 元;
13. 退烟草公司住房维修基金 1,477,500.00 元;
14. 住房人防指挥所建设资金 1,160,000.00 元;
15. 支付棚户区改造资金 13,000,000.00 元; 环卫站、监察大队、房管所项目经费支出 1,544,250.10 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9,695,316.15 元, 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30.30%。与上年相比减少 14,574,145.90 元, 下降 22.68%, 主要原因分析是项目资金拨付减少及 2022 年退休 4 人。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 外交(类)支出 0.00 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 国防(类)支出 0.00 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5. 教育(类)支出 0.00 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471,452.24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96%。用于单位职工的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的支出；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925,385.35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86%。用于单位职工的医疗保险、大病医疗保险补充、公务员医疗补助；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3,852,844.28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75%。用于支付污水处理服务费及一水两污项目经费；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20,516,706.15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1.28%。用于支付住建系统各站所人员工资及公用经费；

12. 农林水（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 金融（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22,778,928.13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5.84%。用于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老旧小区项目改造工程；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150,00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30%；

23. 其他（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52,800.00 元，支出决算为 73,517.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8.1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 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50,905.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69.2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22,612.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30.76%，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22,612.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明细情况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52,800.00 元，支出决算为 73,517.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8.1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50,905.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3.0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2,612.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9.81%。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勤俭节约、杜绝铺张浪费减少不必要的支出。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81,975.40 元，下降 52.7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 0.00 元，下降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减少 0.00 元，下降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 76,612.40 元，下降 60.0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5,363.00 元，下降 19.17%。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勤俭节约、杜绝铺张浪费减少不必要的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 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购置车辆 0 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8 辆。用于公务用车（相关工作范围）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23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373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用于上级领导来检查、指导工作、县外及乡镇人员相互交流学习（相关工作，产生的接待批次及人次等）发生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第四部分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1,515.70 元，减少 339,881.51 元，下降 67.79%，主要原因分析 2021 年环卫新增清扫人员经费纳入住建局局机关经费预算列支，2022 年没有纳入局机关预算，所以导致机关运行经费减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保障局机关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资产总额 433,865,163.53 元，其中，流动资产 31,160,829.51 元，固定资产 11,058,051.50 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元，在建工程 256,037,338.16 元，无形资产 4,000.00 元，其他资产 135,604,944.36 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2,669,579.27 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2,669,579.27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元；出租房屋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是指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监督索引号 53042400633301111

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9,695,316.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13,781,200.00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88,000.00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453,69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471,452.2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925,385.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3,852,844.2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34,837,335.7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2,778,928.1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150,00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4,018,206.15	本年支出合计	57	164,015,945.7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260.39
总计	30	164,018,206.15	总计	60	164,018,206.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64,018,206.15	163,476,516.15		88,000.00				453,69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1,452.24	1,471,452.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1,048.64	1,411,048.6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000.00	108,00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2,000.00	312,0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1,048.64	991,048.64						
20808			抚恤	60,403.60	60,403.60						
2080801			死亡抚恤	60,403.60	60,403.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5,385.35	925,385.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5,385.35	925,385.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5,162.17	105,162.1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2,170.75	422,170.7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8,052.43	398,052.4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852,844.28	3,852,844.28						
21103			污染防治	3,752,844.28	3,752,844.28						
2110302			水体	3,752,844.28	3,752,844.28						
21111			污染减排	100,000.00	100,000.00						
2111103			减排专项支出	100,000.00	100,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4,839,596.15	134,297,906.15		88,000.00				453,69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477,717.49	6,086,027.49		88,000.00				303,69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712,461.86	1,712,461.86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0.00	10,00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4,363,565.63	4,363,565.6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91,690.00			88,000.00				303,69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00,000.00	200,00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00,000.00	200,00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059,225.46	5,059,225.46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400,000.00	400,0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659,225.46	4,659,225.4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385,340.00	6,235,340.00						150,00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385,340.00	6,235,340.00						150,00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457,663.14	1,457,663.14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457,663.14	1,457,663.1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3,781,200.00	113,781,2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3,781,200.00	113,781,2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78,450.00	1,478,45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78,450.00	1,478,4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778,928.13	22,778,928.13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1,267,350.00	21,267,35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3,000,000.00	13,000,00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4,512,350.00	4,512,35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95,150.00	195,15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250,000.00	1,250,00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009,850.00	2,009,85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00,000.00	300,0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45,650.00	845,65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5,650.00	845,65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665,928.13	665,928.13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665,928.13	665,928.13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0,000.00	150,00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50,000.00	150,000.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150,000.00	15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4,015,945.76	15,268,695.92	148,747,249.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1,452.24	1,471,452.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1,048.64	1,411,048.6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000.00	108,00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2,000.00	312,0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1,048.64	991,048.64				
20808			抚恤	60,403.60	60,403.60				
2080801			死亡抚恤	60,403.60	60,403.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5,385.35	925,385.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5,385.35	925,385.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5,162.17	105,162.1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2,170.75	422,170.7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8,052.43	398,052.4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852,844.28		3,852,844.28			
21103			污染防治	3,752,844.28		3,752,844.28			
2110302			水体	3,752,844.28		3,752,844.28			
21111			污染减排	100,000.00		100,000.00			
2111103			减排专项支出	100,000.00		100,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4,837,335.76	11,360,280.20	123,477,055.5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475,457.10	5,792,827.00	682,630.10			
2120101			行政运行	1,712,461.86	1,712,461.86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0.00		10,00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4,363,565.63	3,690,935.53	672,630.1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89,429.61	389,429.61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00,000.00		200,00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00,000.00		200,00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059,225.46		5,059,225.46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400,000.00		400,0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659,225.46		4,659,225.4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385,340.06	4,108,840.06	2,276,50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385,340.06	4,108,840.06	2,276,50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457,663.14	1,457,663.14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457,663.14	1,457,663.1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3,781,200.00		113,781,2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3,781,200.00		113,781,2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78,450.00	950.00	1,477,50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78,450.00	950.00	1,477,5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778,928.13	1,511,578.13	21,267,35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1,267,350.00		21,267,35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3,000,000.00		13,000,00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4,512,350.00		4,512,35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95,150.00		195,15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250,000.00		1,250,00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009,850.00		2,009,85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00,000.00		300,0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45,650.00	845,65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5,650.00	845,65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665,928.13	665,928.13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665,928.13	665,928.13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0,000.00		150,00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50,000.00		150,000.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150,000.00		15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9,695,316.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13,781,200.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71,452.24	1,471,452.2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25,385.35	925,385.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3,852,844.28	3,852,844.2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34,297,906.15	20,516,706.15	113,781,20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2,778,928.13	22,778,928.1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50,000.00	150,00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3,476,516.1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3,476,516.15	49,695,316.15	113,781,20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63,476,516.15	总计	64	163,476,516.15	49,695,316.15	113,781,2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49,695,316.15	14,879,296.31	34,816,019.84	49,695,316.15	14,879,296.31	10,899,889.67	3,979,396.64	34,816,019.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1,452.24	1,471,452.24		1,471,452.24	1,471,452.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	1,411,048.64	1,411,048.64		1,411,048.64	1,411,048.6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000.00	108,000.00		108,000.00	108,00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2,000.00	312,000.00		312,000.00	312,0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1,048.64	991,048.64		991,048.64	991,048.64											
20808		抚恤	60,403.60	60,403.60		60,403.60	60,403.60											
2080801		死亡抚恤	60,403.60	60,403.60		60,403.60	60,403.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5,385.35	925,385.35		925,385.35	925,385.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5,385.35	925,385.35		925,385.35	925,385.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5,162.17	105,162.17		105,162.17	105,162.1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2,170.75	422,170.75		422,170.75	422,170.7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8,052.43	398,052.43		398,052.43	398,052.4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752,844.28			3,752,844.28												
21103		污染防治	3,752,844.28			3,752,844.28												
2110302		水体	3,752,844.28			3,752,844.28												
21111		污染防治	100,000.00			100,000.00												
2111103		城镇专项支出	100,000.00			100,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516,706.13	10,970,850.59	9,545,855.59	20,516,706.13	10,970,850.59	7,007,752.28	3,963,098.31	9,545,855.5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403,397.39	6,098,027.49	682,630.10	6,098,027.49	5,403,397.39	3,748,302.21	1,635,095.18	682,630.10								
2120101		行政运行	1,712,461.86	1,712,461.86		1,712,461.86	1,712,461.86	1,550,946.16	161,515.7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0.00			10,00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4,363,565.63	3,690,935.53	672,630.10	4,363,565.63	3,690,935.53	2,197,356.05	1,493,579.48	672,630.1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00,000.00			200,00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00,000.00			200,00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059,225.46			5,059,225.46												
2120305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400,000.00			400,0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659,225.46			4,659,225.4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235,340.06	4,108,840.06	2,126,500.00	6,235,340.06	4,108,840.06	1,831,740.15	2,277,099.91	2,126,50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235,340.06	4,108,840.06	2,126,500.00	6,235,340.06	4,108,840.06	1,831,740.15	2,277,099.91	2,126,50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457,663.14			1,457,663.14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457,663.14			1,457,663.14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78,450.00			1,478,450.0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78,450.00			1,478,4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778,928.13	1,511,578.13	21,267,350.00	22,778,928.13	1,511,578.13	1,495,279.80	16,298.23	21,267,35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1,267,350.00			21,267,35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3,000,000.00			13,000,00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4,512,350.00			4,512,35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95,150.00			195,15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250,000.00			1,250,00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009,850.00			2,009,85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00,000.00			300,0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45,650.00			845,65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5,650.00			845,65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665,928.13			665,928.13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665,928.13			665,928.13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0,000.00			150,00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50,000.00			150,000.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150,000.00			15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支出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407,358.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79,396.6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976,691.00	30201	办公费	133,800.8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925,430.00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99,312.00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488,790.00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91,048.64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8,950.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528.92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98,052.4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6,855.08	30211	差旅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845,65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19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2,511.60	30215	会议费	20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50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240,00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2,612.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60,403.6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192,108.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554,969.82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6,268.9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905.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7,00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0,899,869.67	公用经费合计						3,979,396.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88,699.84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7,271.1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101	资本金注入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12	对企业补助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0906	大型修缮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204	费用补贴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0908	物资储备		31205	利息补贴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3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30211	差旅费		2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1303	补全国社会救助基金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2,232,200.00	399	其他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5,150.00	30215	会议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22,232,20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04	抚恤金		30221	被装购置费		31006	大型修缮		39999	其他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15,359.00	31008	物资储备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816,069.74	31009	土地补偿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5,15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90,00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95,150.00					公用经费合计				34,620,899.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结转	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公开10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 目	行次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栏 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
（一）支出合计	2	152,800.00	152,800.00	73,517.00
1. 因公出国（境）费	3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96,000.00	96,000.00	50,905.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96,000.00	96,000.00	50,905.00
3. 公务接待费	7	56,800.00	56,800.00	22,612.00
（1）国内接待费	8	—	—	22,612.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	
（2）国（境）外接待费	10	—	—	
（二）相关统计数	11	—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3	—	—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	8.00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	53.0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	373.00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	—	161,515.70
（一）行政单位	23	—	—	161,515.70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	—	
注：1. “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2. “机关运行经费”填列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使用情况表

公开11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 /有价证 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200 万以上大 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433,865,163.53	31,160,829.51	11,058,051.50	3,902,800.00	3,680,200.00	0.00	3,475,051.50	0.00	256,037,338.16	4,000.00	135,604,944.36

注：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3. 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公开12表

部门：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华宁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加挂华宁县城市管理局牌子。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行政编制11名，设局长1名，副局长4名。现实有行政人员10人，缺副局长1名。内设股室5个，包括：办公室、行政审批和法规股、村镇建设管理股、市政公用设施建设管理股、建筑市场管理股。下属事业单位6个，行政级别为股所级，核定事业编制60名，实有事业人员53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25人、工勤人员21人、管理人员7人），空编7人。
	(二) 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部门绩效目标设立情况：由局长任组长，副局长及办公室主任、局会计人员及站所会计为成员，下设办公室，负责住建系统绩效目标实施。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住建局部门2022年收入164,018,206.15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9,695,316.15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3,781,200.00元；事业收入88,000.00元（宁州公园收入）；其他收入453,690.00元（宁州公园、环卫站收入）。2022年总支出164,018,206.15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9,695,316.15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支出113,781,200.00元，其他支出539,429.61元。总支出中：基本支出1,526,8695.92元，项目支出148,747,249.84元。
	(四) 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部门预算由局财务室及各站所会计负责，由局长直接领导，分管领导协助，严格按照预算法律、法规执行预算
	(五)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2022年公务接待费支出22,612.00元，与年初预算数对比减少34,188元，下降60.19%；与2021年决算数27,900.00元对比减少5,288.00元，下降18.95%，2022年共接待23次，373人。减少的原因是严格按照要求，标准接待。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0,905.00元，与年初预算对比减少45,095.00元，下降46.97%，与2021年决算数127,500.00元对比减少76,595.00元，下降60.07%。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绩效自评目的是：严格执行预算，做到有预算才有支出，确保资金合理利用、专款专用，保障正常运转、保障预算项目顺利实施。
	(二)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根据财政要求，严格执行预算法，组织财务人员认真负责的领会预算会议精神，做到精打细算，确保预算精确。
		2. 组织实施	由分管领导统筹安排，局机关会计及各站所会计负责实施。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2022年项目已基本按质完成，但由于财政资金不能及时足额拨付，导致项目推进慢，无法支付项目资金，2022年年综合评价为良。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财政资金未按预算拨付到位，影响工作正常开展、项目进度缓慢。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通过绩效自评，确定当年工作完成情况、完成效果，有利于以后更好的开展工作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前期准备工作充分，及时掌握好项目清单，提请局党组会议同意后，严格执行项目建设基本程序。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备注：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3表

部门名称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内容						说明			
部门总体目标	部门职责	1、负责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2、负责推进建筑节能、城镇减排工作；3、负责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和承担住房制度改革的工作；4、负责城镇保障性住房建设、5、负责建筑业发展、监督管理建筑市场；6、负责规范村镇建设、7、负责建筑工程质量的安全监督、8、承担市政公用设施运行管理、9、负责城市建设管理。							
	总体绩效目标	华宁县住建局系统共涉及一级预算单位1户，二级预算单位6户，2022年保障人员经费及运转经费，确保部门正常运转，共预算经费为16,067,118.77元。							
一、部门年度目标									
财年	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2	华宁县住建局系统共涉及一级预算单位1户，二级预算单位6户，2022年保障人员经费及运转经费，确保部门正常运转，共预算经费为16,067,118.77元。			2022年实际完成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9,695,316.15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3,781,200.00元。					
2023	华宁县住建局系统共涉及一级预算单位1户，二级预算单位6户，2023年保障人员经费及运转经费，确保部门正常运转，共预算经费为20,506,901.51元。			---					
2024	华宁县住建局系统共涉及一级预算单位1户，二级预算单位6户，2024年保障人员经费及运转经费，确保部门正常运转，共预算经费为296,067,118.00元。			---					
二、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任务名称	项目级次	主要内容	批复金额（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万元）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偏低原因及改进措施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完成项目建设	县级	城市维护费				349.93	100.00%	2022年项目未纳入年初预算	
完成项目建设	县级	污水处理费				253.28	100.00%	2022年项目未纳入年初预算	
完成项目建设	县级	公共基础设施项目				11378.12	100.00%	2022年项目未纳入年初预算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 < > > < > < > <						
		确保住建系统工作正常运转		7	个	7	无		
		确保机关正常开展工作		正常运转	是	正常运转	无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为人民群众服务	有效提高	人	有效提高	无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受益人数满意度		95%		95	无		
其他需说明事项		无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财政拨款=当年财政拨款+上年结转资金。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华宁县住建局7个专项行动工作经费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8.48	89.00	89.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8.48	89.00	89.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突出重点、统筹推进、重点指导、分级管理”的原则，在全县开展集中整治工 作，分类建立问题清单，实行整治销号管理，我局分工明确，涉及住建局“清垃圾、 扫厕所、勤洗手”安排环卫站按照文件精神，安排专人负责管理并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 和考核制度。2022-2024年所需经费480万元。			2022年完成维护资金89.00万元，完成预算的52.8%。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6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42个洗手台、54座公厕	=	100	%	100	25.00	15.00	偏差的原因：资金不到位，拖欠管理人员工资、水电费，影响正常开展工作。改进措施：积极协调资金，按时支付拖欠金额。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时间	=	1	年	1	25.00	15.00	偏差的原因：资金不到位，拖欠管理人员工资、水电费，影响正常开展工作。改进措施：积极协调资金，按时支付拖欠金额。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	>=	98	%	98	15.00	10.00	偏差的原因：资金不到位，拖欠管理人员工资、水电费，影响正常开展工作。改进措施：积极协调资金，按时支付拖欠金额。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卫生县城覆盖率	>=	98	%	98	15.00	10.00	偏差的原因：资金不到位，拖欠管理人员工资、水电费，影响正常开展工作。改进措施：积极协调资金，按时支付拖欠金额。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数满意度	>=	95	%	95	10.00	10.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70.00	中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华宁县住建局人防机构指挥所建设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0.00	116.00	116.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0.00	116.00	116.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人防指挥所建设，指挥所建成后，战时可作为人民防空机动指挥平台，组织全市人民进行反空袭斗争，最大限度地保存战争潜力，减少战争损失，有效地保护国家和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最终赢得反空袭斗争的胜利。			完成人防指挥所建设前期工作，支付规划编制费用116.00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42.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指挥所	=	1座	座	0	25.00	8.00	项目还未建设，正在开展前期工作。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设达标率	>=	100	%	0	25.00	8.00	项目还未建设，正在开展前期工作。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2022年建成	=	1	年	1	15.00	8.00	项目还未建设，正在开展前期工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护国家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	有效保护国家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无	是	15.00	8.00	项目还未建设，正在开展前期工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数满意度	=	95	%	0	10.00	10.00	项目还未建设，正在开展前期工作。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52.00	差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3表

部门：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6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67.00	2,467.00	2,467.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67.00	2,467.00	2,467.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云南省2013-2017年城市棚户区改造（四期）-华宁县城市棚户区改造（软贷款）到期应还本金			2022年完成棚户区改造还贷2,467.00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2年到期借款	=	2467	万元	2467	25.00	25.00	无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年内还款	=	1	年	1	25.00	25.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企业正常运转	=	有效提高	是	有效提高	15.00	15.00	无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单位信誉度，确保按协议还款率	=	100	%	100	15.00	15.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财政预算拨款							
总分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华宁县住建局城市维护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94.80	349.92	349.92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94.80	349.92	349.92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2-2024年完成县城内城市道路维修、维护、城市路灯电费、维护费、公共厕所管理维护、人行道绿化管护维护全达标，使居住环境得到改善，2022-2024年完成城市维护费支出1422万元			2022年完成市政基础设施维修、维护、绿化管护；环境卫生整治资金349.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0.36%。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1985盏路灯电费550000元	<=	1985盏路灯电费	元	按时完成路灯电费支付	25.00	18.0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28条市政道路维护	>=	98	%	市政道路维护率达到98%以上	25.00	25.0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资金合理利用	>=	85	%	85	15.00	15.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住环境	>=	有效改善	%	居住环境得到改善	15.00	15.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数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3.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华宁县住建局城镇财政公共厕所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3.00	53.00		53.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3.00	53.00		53.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城市公厕按照文件标准，达到数量充足、布局合理、干净无味、使用免费，做到“三无三有、四通一明”，2022年已完成新建3座、提升改造15座				2022年完成3座公厕建设任务、改造提升15座。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公厕	=	3	座	3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提升	=	15	座	15	20.00	20.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公厕改造提升达标率	>=	60	%	60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年	年	1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数量充足、布局合理、干	=	公共服务便捷、环境明显提升	无	是	30.00	30.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华宁县住建局污水处理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44.13	235.28	235.28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44.13	235.28	235.28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华宁县污水处理厂严格按照污水处理运营规范要求完成污水处理，及时维护保养设备、规范监测水质、在线设备维护、环保监测达标，确保出厂水质达标排放。根据国家、省、市、县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要求，华宁县污水处理厂于2020年进行提标改造项目施工，2021年8月工程完工。为保证污水处理厂正常稳定一下，顺利完成省环保厅下达的减排任务。			严格按照污水处理运营规范要求完成污水处理，及时维护保养设备、规范监测水质、在线设备维护、环保监测达标，确保出厂水质达标排放。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水处理数量	>=	10000立方米	天	10000立方米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水处理提标项目工程欠款	<=	2740000	元	0	10.00	10.00	未拨付资金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出水水质标准	=	一级A标	无	达标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污泥含水率	<=	60	%	60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污水处理成本控制数	<=	5701300	元	235.2万元	5.00	5.00	资金未拨付单位，没有按时支付污水处理费，下一步积极争取资金，足额支付未付拖欠的污水处理费。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污水处理单位成本	=	1.42	元/立方米	1.42	5.00	5.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水资源浪费，提高环境	=	有效提高	无	是	15.00	15.00	无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污水排放量，有效保护	=	有效保护	无	是	15.00	15.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无	90	10.00	10.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华宁县住建局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	15.00	15.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0	15.00	15.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普查对象清查工作，摸清普查对象的数量、发布和规模，准确界定普查对象的普查方式及填报单位，开展全面调查工				2022年完成自然灾害防治体系普查任务。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查任务覆盖乡镇数量	=	5	个	5	30.00	30.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普查数据成果质检检查通过率	>=	90	%	90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各项任务按进度开展偏差程度	=	1	月	1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普查工作对提升基层自然灾害防治能力的作用	=	效果显著	无	是	30.00	30.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普查行业部门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8表

部门：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玉财综（2022）51号华宁县住建局2022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632.50	632.5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0	632.50	632.5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结合各县（市、区）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任务数，预算执行进度、往年项目资金缺口和目前的库款保障能力，现下达你们2022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新增补助资金			2022年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任务数。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户数	=	214	户	214	25.00	25.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改造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25.00	25.00	无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1	=	1	年	1	15.00	15.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	不断改善	无	是	15.00	15.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9表

部门：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玉财综【2021】50号华宁住建局2022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63.00	200.99	200.99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63.00	200.99	200.99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行老旧小区改造提升，2022年完成老旧小区改造214户，租赁补贴发放300户，进一步改善群众居住条件，提高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更好实现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目标。			2022年完成老旧小区改造214户，发放租赁补贴300户兑付资金54.99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户数	=	214	户	214	20.00	20.0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户数	=	300	户	300	20.00	20.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改造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	不断改善	是	是	30.00	30.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10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华宁县住建局“一水两污”建设项目省级专项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0.00	30.00	3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0.00	30.00	3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快推进城乡人居环境提升行动，推进污水管网、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和建制镇供水、污水和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			完成年初预算的1.03%。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6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集镇供水	=	2	个	2	15.00	10.00	资金未能按时拨付，拖欠工程款，积极协调资金，按时支付。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5.00	10.00	资金未能按时拨付，拖欠工程款，积极协调资金，按时支付。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通水及时率	>=	95	%	95	20.00	15.00	资金未能按时拨付，拖欠工程款，积极协调资金，按时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供水水压达标率	>=	90	压强	90	30.00	15.00	资金未能按时拨付，拖欠工程款，积极协调资金，按时支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数满意度	=	95	%	95	10.00	10.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70.00	中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11表

部门：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玉财建【2018】66号华宁县住建局2016下半年2017上半年农村危房改造贷款贴息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3.50	100.00	1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3.50	100.00	1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16下半年-2017上半年农村危房改造农户优惠贷款贴息资金和风险补偿资金			完成兑付100.00万元，未能按时足额兑付。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6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危房改造	=	实际户数	户	实际户数	25.00	15.00	偏差原因：财政资金未足额拨付，影响实际享受补贴农户。改进措施：积极协调财政资金，做的按时兑付。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	=	100	%	100	25.00	15.00	偏差原因：财政资金未足额拨付，影响实际享受补贴农户。改进措施：积极协调财政资金，做的按时兑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造后房	=	无严重损	无	无	15.00	10.00	偏差原因：财政资金未足额拨付，影响实际享受补贴农户。改进措施：积极协调财政资金，做的按时兑付。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危房改造	>=	30	年	达到要求	15.00	10.00	偏差原因：财政资金未足额拨付，影响实际享受补贴农户。改进措施：积极协调财政资金，做的按时兑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	>=	95	%	90	10.00	10.00	偏差原因：财政资金未足额拨付，影响实际享受补贴农户。改进措施：积极协调财政资金，做的按时兑付。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70.00	中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12表

部门：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4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67.00	3,467.00	3,467.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67.00	3,467.00	3,467.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云南省2013-2017年城市棚户区改造（四期）-华宁县城市棚户区改造(软贷款)到期应还本金			2022年完成偿还棚户区改造贷款3,467.00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2年到=		3467	万元	3467	25.00	25.00	无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年内还款=		1	年	1	25.00	25.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资金=		有效提高	是	是	15.00	15.00	无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单位=		100	%	100	15.00	15.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		95	%	95	10.00	10.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13表

部门：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3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	2,971.12	2,971.12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00	2,971.12	2,971.12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云南省2013-2017年城市棚户区改造（四期）-华宁县城市棚户区改造（软贷款）到期应还本金			2022年完成偿还棚户区改造贷款本金2,971.12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2年到期借款	=	3000	万元	2971.12	25.00	25.00	无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年内还款	=	1	年	1	25.00	25.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企业正常运转	=	有效提高	无	是	15.00	15.00	无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单位信誉度，确保按协议还款	=	100	%	100	15.00	15.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14表

部门：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玉财建【2016】104号2016年城镇污水垃圾处理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6.81	10.00	1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6.81	10.00	1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空铺设DN400-600污水管网20.64公里			完成城镇污水垃圾处理及污水管网工程建设资金10.00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成后形	=	20.64	公里	20.64	25.00	25.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成后形	=	1	万吨/日	1	25.00	25.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改善	=	有效改善	无	是	15.00	15.00	无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COD削减量	=	2450	吨/年	2450	15.00	15.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居民	>=	90	%	90	10.00	10.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1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玉财社【2022】146号华宁县住建局中央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7.00	197.00	197.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7.00	197.00	197.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符合条件对象实施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完成年度改造任务目标。			2022年完成符合条件对象实施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支付资金197.00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任务完成率	=	100	%	100	25.00	25.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25.00	25.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造后房屋在相当于抗震设防烈度地震中表现	=	无严重损毁	无	是	15.00	15.00	无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危房改造后房屋保持安全期限	>=	拆除重建30年	年	达标	15.00	15.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1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5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0.00	823.00	823.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00.00	823.00	823.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云南省2013-2017年城市棚户区改造（四期）-华宁县城市棚户区改造（软贷款）到期应还本金			完成棚户区改造偿还贷款本金 823.00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2年到期借款	=	900	万元	823	25.00	25.00	无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年内还款	=	1	年	1	25.00	25.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企业正常运转	=	有效提高	是	是	15.00	15.00	无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单位信誉度，确保按协议还款率	=	100	%	100	15.00	15.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1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4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67.00	3,467.00	3,467.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67.00	3,467.00	3,467.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云南省2013-2017年城市棚户区改造（四期）-华宁县城市棚户区改造（软贷款）到期应还本金			2022年完成偿还棚户区改造贷款3,467.00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2年到期借款	=	3467	万元	3467	25.00	25.00	无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年内还款	=	1	年	1	25.00	25.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保障	=	有效提高	是	是	15.00	15.00	无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单位信誉度，确保按协议还款率	=	100	%	100	15.00	15.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	95	%	95	10.00	10.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1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公共租赁住房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房屋管理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3.02	19.52	19.52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3.02	19.52	19.52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公共租赁住房补贴资金			2022年发入公共租赁住房补贴人数311人，发放金额19.52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租赁住房补贴发放人数	=	311	人	311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租赁住房租金发放人数	=	311	人	31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租赁住房租金发放人数	=	311	人	311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部门运转	=	正常运转	%	100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满意度	=	90	%	100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	100	20.00	2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公共租赁住房补贴奖金属于专项补助资金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1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7个专项行动公厕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环境卫生管理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	15.00	15.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0	15.00	15.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突出重点、统筹推进、重点指导、分级管理”的原则，在全县开展集中整治工 作，分类建立问题清单，实行整治销号管理，我局分工明确，涉及住建局“清垃圾、扫 厕所、勤洗手”安排环卫站按照文件精神，安排专人负责管理并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和 考核制度。			2022年持续开展爱国卫生“七个专项”行动、及美丽县 城等工作，注重设施完备、功能实用、通风良好、清洁 卫生；做到与周围环境和谐，体现地方特色、文化品位 和旅游吸引力，保证设施配套、于净卫生、外观协调、 游客满意，确保了54座公厕正常运转。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54座公厕	=	100	%	100	25.00	2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时间	=	1	年	1	25.00	2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	>=	98	%	9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卫生县城覆盖率	=	98	%	95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数满意度	>=	95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20表

部门：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创建卫生城市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环境卫生管理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3.49	70.65	70.65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3.49	70.65	70.65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以《国家卫生乡镇（县城）标准》为依据，按照“政府领导、部门协作、群众动手、科学指导、社会参与”的爱国卫生工作方针和“以人为本、协调发展、标本兼治、管建并重、重点突破、全面推进”的工作思路，集万民智慧，举全县之力，打一场创建国家卫生县城的攻坚战，确保“创卫”各项工作任务全面完成。			以《国家卫生乡镇（县城）标准》为依据，按照“政府领导、部门协作、群众动手、科学指导、社会参与”的爱国卫生工作方针和“以人为本、协调发展、标本兼治、管建并重、重点突破、全面推进”的工作思路，确保了“创卫”各项工作任务全面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果皮箱数量	=	1050	个	1050	12.50	12.5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车辆数量	=	1	辆	1	12.50	12.5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果皮箱	>=	98	%	98	12.50	12.5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抑尘车辆	>=	98	%	98	12.50	1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采购果皮箱成本	>=	每个单价950	元	950	7.50	7.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采购抑尘车辆成本	>=	车辆价格93	万元	93	7.50	7.5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果皮箱使用年限	>=	5	年	5	7.50	7.5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车辆使用年限	>=	10	年	10	7.50	7.5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	95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2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2022年非税收入返还支出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城建监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6.50	62.51	62.51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6.50	62.51	62.51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48名协管员绩效工资，强化执法队伍建设，加大执法力度，改善城市面貌，提升人居环境，提高人民群众幸福。			保障48名协管员绩效工资，强化执法队伍建设，加大执法力度，改善城市面貌，提升人居环境，提高人民群众幸福。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该项目资金用于保障48名协管员绩效工资	=	48	人	48人绩效工资发放	25.00	25.00	按照占道费收入情况，及时返款，严格绩效考核，及时发放绩效工资。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严格按照绩效考核办法发放绩效	=	66.5	万元	62.51	20.00	20.00	按照占道费收入情况，及时返款，严格绩效考核，及时发放绩效工资。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进行绩效考核、公示、及时发放绩效工资	=	96	%	96	15.00	14.00	按照占道费收入情况，及时返款，严格绩效考核，及时发放绩效工资。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绩效考核，提高协管员工作积极性、加强城市管理，改善人居环境。	=	95	%	96	20.00	16.00	按照占道费收入情况，及时返款，严格绩效考核，及时发放绩效工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绩效考核实施，协管人员思想状态、工作积极性的改变，城市管理工作的加强情况	=	95	%	96	10.00	10.00	按照占道费收入情况，及时返款，严格绩效考核，及时发放绩效工资。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5.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22表

部门：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2年罚没收入返还支出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城建监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04	0.08	0.08	10.00	99.99%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04	0.08	0.08		99.99%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单位日常正常运转，强化执法队伍建设，加大执法力度，改善城市面貌，提升人居环境，提高人民群众幸福。			确保单位日常正常运转，强化执法队伍建设，加大执法力度，改善城市面貌，提升人居环境，提高人民群众幸福。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公车=		6	辆	6	20.00	15.00	及时支付办公费，确保日常办公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职工=		70	人	70	10.00	8.00	及时支付办公费，确保日常办公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善环境>=		65	处	65	15.00	14.00	及时支付办公费，确保日常办公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公车正常>=		95	%	94	10.00	8.00	及时支付办公费，确保日常办公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保障车辆>=		95	%	95	15.00	15.00	及时支付办公费，确保日常办公正常运转。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日常=		90	%	90	10.00	10.00	及时支付办公费，确保日常办公正常运转。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车辆使用=		95	%	95	10.00	10.00	及时支付办公费，确保日常办公正常运转。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23表

部门：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年罚没收入成本性支出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城建监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67	22.11	22.11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67	22.11	22.11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48名协管员绩效工资，强化执法队伍建设，加大执法力度，改善城市面貌，提升人居环境，提高人民群众幸福。			保障48名协管员绩效工资，强化执法队伍建设，加大执法力度，改善城市面貌，提升人居环境，提高人民群众幸福。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该项目资金用于保障48名协管员绩效工资	=	48	人	48	20.00	20.00	保障了48名协管员绩效工资发放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严格按照绩效考核办法发放绩效	=	30.67	万元	22.11	20.00	15.00	保障了48名协管员绩效工资发放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进行绩效考核、公示、及时发放绩效工资	=	100	%	100	30.00	26.00	保障了48名协管员绩效工资发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绩效考核，提高协管员工作积极性、加强城市管理，改善人居环境。	=	96	%	95	10.00	10.00	保障了48名协管员绩效工资发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绩效考核实施，协管人员思想状态、工作积极性的改变，城市管理工作的加强情况	=	95	%	95	10.00	10.00	保障了48名协管员绩效工资发放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1.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